

## 华孚时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孚时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2021年8月13日以传真、电子邮件及书面送达等方式发出了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的通知，于2021年8月25日下午14时在深圳市福田区市花路5号长富金茂大厦59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视频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盛永月先生主持。公司全体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

一、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和摘要详见公司于2021年8月27日发布在《证券时报》和《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二、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执行新租赁准则并变更相关会计政策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符合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详见公司于2021年8月27日发布在《证券时报》和《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 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2、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的专项审核意见。  
特此公告。

华孚时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二十七日